

冯玉祥与“老冯义地”

□沈信(郑州嵩山文明研究院研究员)

冯玉祥1928年6月主豫，主席府在开封，总司令部先后在郑州的华美医院和城隍庙。出任河南省政府主席，集团军总司令率师继续东征，转战山东、河北，收复北京、天津，驱逐了奉鲁军阀，取得了东征胜利。冯玉祥所属部队从五原誓师至东征两年，师行万里，历经大小百余战，为了瘞葬历次作战中阵亡的官兵，1928年春，冯玉祥部队调回河南境内进行休整，他先后拨款20万元，责成交通司令徐毓云择地建造烈士陵园。他选中郑州以西8华里被叫做“白沙岗”的一片地方。春秋战国时期，这里曾是战死沙场士兵的掩埋地。长期风沙弥漫，形成高低起伏的沙丘，长不成庄稼，附近村民只是在岗上栽些树木以防风固沙。在这里建造陵园，不占用老百姓的耕地，正合冯玉祥心意。墓地选定后，先后购地350多亩(当时称4顷)，于1928年3月动工，同年8月竣工。冯玉祥取“碧海丹心，血殷黄沙”之意，将陵园命名为“碧沙岗”，并亲笔书写刻石镶嵌在陵园北大门上。

建成的碧沙岗陵园(今碧沙岗公园所在地)，坐南朝北，由四部分组成：一是中山公园。进入北大门即为中山公园，沿中轴线向南，先是水池、石桥(当时名铁桥)，接着是国民革命军阵亡将士纪念碑(已毁)，再向南是民族、民权、民生三座碑亭，均为六角形仿木结构，红柱琉璃瓦顶，这也是冯玉祥信奉孙中山先生三民主义的象征。中间亭中立有截面为正方形的高大汉白玉碑，正面镌刻着冯玉祥题字的“碧血丹心”四个大字，其他三面是冯玉祥题写的阵亡烈士纪念碑文。二是三民主义烈士祠。位于中山公园之南的陵园中部，占地4330平方米。祠堂为古式建筑，分为前后两个大院，前院有正殿及东西廊房各7间，均为高台建筑，门前有回廊明柱，房顶覆盖绿色琉璃瓦。后院正中有一座后殿，建筑形式与前殿相同。现在的前院大门及左右门房是1965年改建的。三是烈士公墓。位于三民主义烈士祠南，是一片宽阔地带，每墓间陈2米，纵横成行，墓前有各式墓碑及树木等，

庄严肃穆。四是民生公墓。官兵眷属公葬地，在烈士墓地东南部，中间有界石相隔。冯玉祥将军特别体恤百姓，穷苦百姓亡故无处入葬的也可以在此入葬，所以当时百姓多把这里称为“老冯义地”。

冯玉祥对陵园处处是关心备至，他还说：“我死后也埋在这里，与我的将士们在九泉之下相会。”冯玉祥离开河南，在南京政府任职时，仍不忘埋葬在这里的上千名英烈。1936年清明节，偕同旧日一起北伐的将领专程来郑，为诸烈士敬献花圈，扫墓致祭。在《祭北伐阵亡将士郑州公墓文》中，冯玉祥沉痛地说：“北伐成功，国民同庆；独伤诸君，牺牲生命！为国效死，死重泰山。浩气长存，不可泯灭；袍泽之情，收君之骨。褒扬功德，建塔树碑；传之史乘，不朽永垂！”之后，冯玉祥还多次派代表来郑向烈士致祭，并探问陵园管理情况。

冯玉祥在郑州还留下一句话，一棵树。一句话是：“老冯来郑州，满城绿油油，谁砍我的树，我砍谁的头。”一棵槐树是冯玉祥亲栽，现在“花园”酒店楼下。

我和晚报有缘

□袁广(原郑州轴承厂厂长)

我和晚报有缘，可以追溯到上世纪50年代。1956年我在高庙读高小，学校位于丘陵地区，每天都要翻一道大沟，路也是羊肠小道，弯弯曲曲，高高低低，要走七八里山路才能到校。距离学校不远的李园河村建了一座小型水电站。水电站坐落在小山村，发电那天，十里八村的老百姓蜂拥着前去参观，场面十分壮观。郑州晚报派了记者去采访，在晚报上发表了文章和图片。没过几天，我们班上陈喜才同学，因为家住在李园河村，谈起水电站绘声绘色，从口袋里掏出十多张他的寸照给我们看，说：“这是郑州晚报记者给照的，不要钱！”大家争相传看，都很羡慕。后来才知道是晚报记者沙莎给他照的。

到了60年代，我和郑州许多在校大学生一样，满怀豪情，应征入伍，到西北边陲当兵。部队是保密单位，眼前是茫茫戈壁，风起黄沙铺天盖地，对面看不见人，条件艰苦，生活单调，十分想家。就用微薄的津贴订了一份郑州晚报，虽然报纸辗转回部队会晚几天，但能经常看到家乡的消息，也是一种慰藉，感到亲切和温暖。慢慢的，自己也利用闲暇时间学着写稿子，给郑州晚报投稿。有一次，一篇小文章竟在郑州晚报副刊上发表了，晚报上清清楚楚印着我的名字，那种欣喜、激动、高兴啊，无以言表。

“文革”结束，晚报复刊，我仍是晚报的忠实读者。此时的我，复员回到郑州，在工厂工作，还成了郑州晚报的义务通讯员，参加过晚报的培训班。平时多留心身边的人和事，勤学习，多练笔，写稿子投给晚报。这些文章有新闻报道、言论、随笔、小说等。其中1981年在晚报上发表的小小说《错过一个好机会》受到好评，被评为郑州晚报当年的优秀小说，获得一等奖。

改版后的郑州晚报，内容丰富，编排新颖，紧跟时代，每天送报到家，厚厚的一大摞，好事喜事连连，令人目不暇接。郑州作为八大古都之一，晚报如果能辟出专栏，把郑州的古都元素、历史典故、文艺作品加以宣传挖掘，那必然锦上添花，更显晚报特色。

从老邮票所想到的

□李淑慧(郑州东站退休职工)

一分钱能干啥？面值一分钱的邮票作用有多大？都说郑州是火车拉来的城市，那么从全国各地运到郑州的货物是怎样到达收货人的手里，收货人又是怎样知道的呢？明信片就是一种通知方式，贴着面值1分邮票的到货通知明信片就起着“通报报信”的作用。

郑州老东站货场位于东郊二里岗。我们家从上世纪50年代建站时就在那里住，目睹了郑州东站的初始和辉煌。国家在这里建设起全国特等货运站，从此郑州东站担负起全国零担货物中转和建设新郑州，振兴中原经济的角色。有“中原大货都”，“万货公司”之称。我是上世纪70年代末调入该站货运营业厅工作的，主要负责办理到货通知、复催、换票工作。每天有上千批从全国各地运往郑州的货物，数十批的国际联运物资到达郑州。对于国家重点厂矿、大中型企业物资设备，以及兴修水

利、支农物资，军用物资，鲜活急运物资等与货主特别约定通知办法，标有电话号码需要进行电话通知，其他的都要逐批填写到货通知(明信片)，并贴上邮票，通过邮局寄发到收货人手里。

当时第一次面对这么多花花绿绿、1分2分的邮票时，我惊呆了。这么小面值的邮票，能干啥呀？我的老师说：“小小邮票作用可大了，这些明信片本市要贴1分，外地的贴2分就可以了。”我每天要写少则200多张，多则四五百张明信片，并贴上邮票送到二里岗邮局。这些贴着1分、2分邮票的明信片，承载着铁路工人的重托和收货人的希望，像几只白色的信鸽一样，飞向郑州或中原地带的千家万户，通知他们尽快取货。那个年代，提倡节约每个铜板的精神，对于每天下午5点钟以后无法进行电话通知的到达货物，我填写了明信片，针对那些地

址熟悉的，我们班组的同志利用下班回家路过的机会，能捎带送的，就亲自登门服务，每天差不多能送几十批，不仅为国家节约几毛钱，更重要的是能让货主早一天取货，加大仓库周转利用率。这样时间一长，我们个个都变成了“郑州通”，“活地图”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。对于那些到货3天以后还不来领取的货主，我们坚持复催，还要通知发货人。

在上世纪经济大潮中，我们班组始终坚持了“人民铁路为人民”的工作作风，顺应大潮服务郑州，涌现出一批“热心姐”“微笑姐”“细心姐”“精明姐”服务明星。在减少货主排队，防止货物冒领工作细节中，做出了突出贡献，获得“全国先进质量管理小组”的称号。

如今我退休了，看着郑州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作为铁路老“到达人”，想想当年忘我的工作不正是为了今天吗？

公告

刊登热线：(东区)0371-56722588

(西区)13526506733

60100518

公告

河南福璐投资有限公司(营业执照注册号:410100000100852):
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》(郑人社劳监催字[2014]第ZD01001号)。我局于2014年7月11日对你单位送达了《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》(郑人社劳监催字[2014]第ZD01002号),截至2014年12月16日,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履行缴纳罚款18000元的行政决定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四条之规定,依法向你单位催告,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,到指定账户缴纳罚款18000元和加处罚款18000元。加处罚款的标准依据《中华人

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一条第一项“到期不缴纳罚款的,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”的规定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的数额不得超出金钱给付义务的数额”规定执行。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请你单位自公告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,到我局进行陈述和申辩,逾期不陈述和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经催告后10日内仍不履行,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。(我局地址:郑州市陇海西路360号 邮政编码:450006 联系人:郑东新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电话:67179830) 特此公告
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公告

被处罚单位:郑州方圆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注册地址:新密市城关镇翟沟村 单位经营地址:新密市城关镇翟沟村 法定代表人:李三来 联系电话:69602082
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局新密人社监罚字[2014]00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。违法事实及证据:2014年10月29日本局接到投诉材料,反映你单位有未支付员工工资的行为。在调查过程中,你单位拒不按照新密人社监令字[2014]010号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进行整改的行为,符合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。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、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,你单位的违法行为为一般等次。按照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的规定,本机关作出如下处罚决定:

处以人民币壹万元整(¥10000.00)的罚款。限你单位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此款缴到新密市农村信用联社。逾期不履行本行政处罚决定,本机关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,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。
你单位如对本行政处罚决定不服,可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,向新密市人民政府或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三个月内,直接向新密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,又不履行本行政处罚决定的,我单位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
新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公告

刊登热线：(东区)0371-56722588

(西区)13526506733

公告

刊登热线：56722588/13526506733

60100518 刊登范围：医疗机构、整形医院、药品、保健品、养老机构

公告

河南福璐投资有限公司(营业执照注册号:410100000100852):
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》(郑人社劳监催字[2014]第ZD01002号)。我局于2014年8月6日对你单位送达了《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》(郑人社劳监催字[2014]第ZD01001号),截至2014年12月16日,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履行足额支付邵军苗等4名员工2014年的工资22242元的行政决定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四条之规定,依法向你单位催告,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,足额支付以下人员2014年的工资:1、邵军苗2月份工

资2500元,3月份工资1627元,合计4127元;2、邓姗姗1月份工资4000元,2月份工资4000元,3月份工资2604元,合计10604元;3、万俊华3月份工资2500元,4月份工资500元,合计3000元;4、吴名帆2月份工资2500元,3月份工资2011元,合计4511元。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请你单位自公告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,到我局进行陈述和申辩,逾期不陈述和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经催告后10日内仍不履行,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。(我局地址:郑州市陇海西路360号 邮政编码:450006 联系人:郑东新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电话:67179830) 特此公告
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都市健康

刊登热线:56722588/13526506733 60100518 刊登范围:医疗机构、整形医院、药品、保健品、养老机构

美国斯达克助听器

1月24日~1月25日世界六大品牌助听器联合特惠直降40%!

迎新助听器特价优惠

- 听力专家现场一对一服务,尤其擅长中老年儿童助听器的选配及调试。
- 1.斯达克苹果助听器,具备蓝牙功能与苹果产品无线连接高清音质。
 - 2.独特的超迷你开放耳瑞克式助听器适合各种老年神经性听力损失,彻底解决听到听不清杂音大堵耳等不适。
 - 3.活动期间验配美国斯达克3系列助听器的客户将获超值特惠,并享有三年免费保修!对行动不便的老人可提供免费上门服务!

活动地址:郑州西大街69号(二七塔向东200米西大街路北,郑州银行对面)

听力热线:66280757 15981916828

网址:www.zhengzhouztq.com